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要求，现将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2025年5月27日经我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新增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17,700万元。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本笔交易发生后，我行与该单一关联方的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我行2025年3月末资本净额1%以上，属于重大关联交易，已按照《厦门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文件要求完成审核审批。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广斌

注册地：福建省厦门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16,76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装卸搬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建筑工程

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包装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水产品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照明器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气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我行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我行与厦门港务叶水福物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遵守商业原则，按我行业务审批与定价制度履行相应审批手续，以不优于我行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截至公告日，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客户

总授信额度合计 17,700 万元，占我行 2025 年 3 月末账面资本净额的 1.53%，符合集团客户集中度的监管规定。

五、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通过，并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我行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属于我行日常经营业务，对我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我行及我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3 日